

上海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会  
(上海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基金会)  
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  
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

文件

沪科协字〔2023〕11号

关于开展2023年度“上海产学研合作  
优秀项目征集”评选的通知

各高校、科研院所、

“上海产学研合作优秀项目集”是经上海市科委批准、  
国家科技部备案，本市唯一的地方类奖项，获评一等奖、  
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项目奖，每年评选一次。征集项目可  
由所、院、处、系和团队申报，申报单位由申报单位领导或  
项目负责人申报。

扩大影响力。

一、申报指南

鼓励各地项目团队在本市产学研合作中取得优异成绩，  
做出贡献。

申报基本条件：

- (一) 项目团队成立时间；
- (二) 项目为产学研合作优秀项目；
- (三) 项目团队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必须是上海人。

## 二、推荐、申报方式

本评选采用推荐、申报方式。推荐系指各项目主体单位

## 三、推荐、申报资格

### （一）项目主体。

1、被推荐、申报项目的单位必须是在本市注册的企业、

高校或科研院所。

促会反馈申报意向。

**(三) 申报培训。**对提出申报意向的单位，科促会将于4月19日至25日，分批集中培训，详细告知申报手续、要点等。

**(四) 正式申报。**申报单位可进入科促会网站的“产学研奖”栏目，填报申报表，截止日期为5月31日。

**(五) 主办方预审。**科促会对申报项目作初步审核，审核结果通过科促会网站等方式告知具体申报单位。

**(六) 提交书面材料。**预审合格的申报项目，提交书面申报表及相关材料（一式三份）。推荐单位和申报单位加盖公章。

**(七) 评审与公示。**科促会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评审，10月下旬在科促会网站上公布评审结果，公示七天。

**(八) 项目审定。**11月上旬，评审委员会对公示无异议的项目及评选等级予以审定。

**(九) 大会颁奖。**11月中下旬，召开颁奖大会，宣布获奖项目。

附件1：上海产学研合作优秀项目奖申报意向确认函

附件2：上海产学研合作优秀项目奖申报表

联系人：虞 周

地 址：北京西路 860 号市政协综合楼 602 室科促会评  
选部

